

证券代码：600935

证券简称：华塑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3-001

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3年1月13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。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公司已于2023年1月6日以通讯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。

会议由董事长赵世通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公司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会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更换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近期，公司收到股东方建信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函件，因工作需要，建议丁胜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及薪酬考核委员会委员，同时根据建信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推荐，拟提名范海滨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，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更换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3）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 2023 年生产经营实际情况测算，2023 年公司预计从关联方采购产品、商品 51,097.35 万元，从关联方接受服务 31,397.04 万元，向关联方销售产品、商品 13,868.14 万元，在关联人财务公司日最高存款余额为 100,000 万元，在关联人财务公司日最高贷款余额为 100,000 万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4）。

该议案涉及关联董事潘仁勇先生、马超先生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，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授权经理层决策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

全文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授权经理层决策管理办法》。

表决结果：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全文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事规则》。

表决结果：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发展战略，并结合行业发展变化，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，公司拟终止尚未开始投资建设的“年产3万吨CPVC项目”，并将上述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39,988万元拟投资至“年产6万吨三氯氢硅项目”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5）。

表决结果：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独立意见，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。

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6）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1 月 14 日